

证券代码：400193

证券简称：嘉凯城 3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##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财政部 2023 年 10 月 25 日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（财会〔2023〕21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准则解释第 17 号”）要求而进行的变更。

2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#### （一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和变更日期

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颁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（财会〔2023〕21 号），该解释“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”、“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”、“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”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。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施行日期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。

#### （二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三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 17 号的要求执行。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，其他未变更部分，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 二、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